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 期：

备注：不属于（货物）行业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呼伦贝尔市扎赉诺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呼伦贝尔市扎赉诺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鼠疫实验室建设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呼伦贝尔市扎赉诺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鼠疫实验室建设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河南迎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02.63601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103.207319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呼伦贝尔市扎赉诺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鼠疫实验室建设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河南迎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02.63601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103.207319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迎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04 月 07 日

注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:

1.企业名称：河南迎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2.所属行业：建筑业

3.上年度营业收入 1503 万元资产总额 3103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5 年 4 月 5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ZQZC[illegible]001第(1)包 2025-04-07 16:49:53
河南迎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-04-07 16:49:53